

公教人員考績(成)晉級或升等，待遇資料更新作業操作步驟

請至待遇福利→固定性給與資料→固定性給與大批調整內，將異動項目欄位點選「重新至表二抓取官職等、俸點、俸級」後，再點選「確認」即可。

待遇福利

WebHR-Web11 : 58

待過福利 > 固定性給與資料 > 固定性給與大批調整

訊息：

服務機關 376736800A 桃園縣政府人事處 ... — 376736800A 桃園縣政府人事處 ...

單位 ... — ...

人員區分 ...

現支官職等 ...

職稱 ...

主要兼職職稱 ...

俸(點) ... — ...

未選取人員排序方式 依單位及身分證號

未選取人員

已選取人員

>>

>

<

<<

異動項目 重新至表二抓取官職等、俸點、俸級

待遇生效日期 ...

重要訊息：
本系統之個人資料僅供作必要人事資料管理之用，台端利用本系統之個人資料時，請留意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

(若為考績變俸請將畫面上待遇生效日期調整(建議)：公務人員調為當年 1月1日；教育人員調為當年 8月 1日)